

砖庙镇砖庙村桥梁建设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砖庙镇砖庙村桥梁建设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年10月20日 11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CB-2026-25

项目名称：砖庙镇砖庙村桥梁建设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865,294.4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砖庙镇砖庙村桥梁建设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3,865,294.4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865,294.4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砖庙镇砖庙村桥梁建设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865,294.4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砖庙镇砖庙村桥梁建设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6）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砖庙镇砖庙村桥梁建设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标识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及2025年年检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企业赋码后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提供信用中国网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及网站生成的带水印信用报告(查询日期为从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6)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项目服务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等(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并提供截图,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 <https://www.ylcredit.gov.cn/>)。开标现场由工作人员登录网站查询; (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7) 资质要求: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的建造师需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以及本单位为其缴纳的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 应可查询), 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的基本信息须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可查询(提供网站查询截图)。(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须提供书面声明材料。违反规定的, 其投标均无效。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年10月08日至2026年10月13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年10月20日 11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在线提交。

五、开启

时间: 2026年10月20日 11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本项目将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 在线参加开标过程。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 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及时下载竞争性磋商

商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其后果自负。

(2) 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各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代理公司不再单独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 (CA锁) 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5)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电话：0912-3452148；线上购买操作指南：<http://www.sobot.com/chat-web/user/chatByDocId.action?docId=829e079c5f0a4bd6a51365f5b942c676&cid=267&robotNo=1>）。

(6)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 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 】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 - 【下载专区】 - 点击【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CA 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进行下载。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子洲县砖庙镇人民政府

地址：子洲县砖庙镇

联系方式：1328976843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泰诚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富康路水保队住宅小区一单元601室

联系方式：1582924403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阿毛

电话：13309124210

陕西泰诚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